

新沙公司 1 号变电站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沙公司1号变电站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已由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穗港股份[2022]157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名称：新沙公司 1 号变电站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码头。

招标范围：完成 1 号变电站改造项目相关旧高压柜、低压柜拆除及 10kV 智能型高压开关柜、10kV 智能型虚拟接地 PT 柜、低压开关柜、直流屏、站内监控视频设备、消防等的购置及安装，完成 1 号变电站智能化系统软硬件设计、安装调试等工作，完成相关配套土建、安装、调试、试验、验收、送电、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工作，提供必要的附件、工具仪表、材料、各类物品等。详见技术规格书、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计划工期：从监理单位发布开工令之日起 36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和交付检测资料。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资质、业绩、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条件：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2) 投标人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企业资质证书及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应同时具有：①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②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的承装类五级或以上资质；前述资质均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人员为：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并持有有效期内的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经投标登记确认后，不得更换；

注：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上述人员须满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于项目经理管理的有关规定。

(5)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的类似变配电站项目业绩（所有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工程竣工或交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验收结论没有业主方盖章将不予认可】）；

(6)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失信惩戒”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投标人需在招标公告发布后从“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并加盖公章；

(7) 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8)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9)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

(10) 投标人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监理工作；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招标项目投标。

(12) 投标人具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效的企业信息登记，且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3.2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2:00 时至 4:00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投标登记，同时将相关资料（见 4.3 项）盖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发送到 ZBDL2008@126.com。网上投标登记及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以电子邮件或邮寄的方式将招标文件电子版（或纸质版）及技术资料（如有）发出。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现金人民币 1000 元，售后不退。

4.3 投标登记和招标文件的获取需提供资料：

(1) “投标登记申请表”一式两份（表格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须有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盖有公章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

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的委托事项为“投标登记和购买招标文件”）；

（3）申请表中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证书和安全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增值税开票资料（含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地址、联系电话、开户行、账号，盖公章后彩色扫描）；

（5）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见公告附件，盖公章后彩色扫描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地点为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以交易中心公告的开标室为准）。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麻涌镇新沙港区

邮 编：510100

联系人：张工 电 话：020-82159466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志诚大道 331 号 201 室

邮 编：510730

联系人：罗工

电 话：020-82211756

传 真：020-82212796 电子邮件：ZBDL2008@126.com

附件：

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

招标项目编号		投标登记时间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		
招标项目名称					
投 标 人 资 料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领取资料组成	招标文件、技术资料			
	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传真
备注					